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LIMITED

FCCC/SBSTA/2003/L.20
8 December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

第十九届会议

2003年12月1日至9日，米兰

议程项目4(f)

方法学问题

与《京都议定书》第七条第4款之下的 登记册系统有关的问题

主席提出的结论草案

1.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科技咨询机构)注意到 FCCC/SBSTA/2003/13 号文件所载关于编制数据交换标准和交易日志的报告，以及 FCCC/SBSTA/2003/INF.13 号文件所载关于 2003 年 11 月 28 日至 29 日在意大利米兰举行的登记册系统问题闭会期间磋商情况报告。

2. 科技咨询机构欢迎秘书处在编制国家登记册、清洁发展机制和交易日志之间数据交换技术标准的功能规格和技术规格方面所取得的进展。科技咨询机构表示赞赏缔约方为这项工作得以开展而向《气候公约》补充活动信托基金提供的捐款。

3. 科技咨询机构强调秘书处今后需要集中注意编制交易日志，并请秘书处继续设法减少与编制交易日志有关的经费要求，特别是通过规格及软件共享减少这种要求。

4. 科技咨询机构促请《公约》附件二所列缔约方作出特别努力，为《气候公约》补充活动信托基金提供捐款，以便能够按照第 24/CP.8 号决定于 2004 年初开始就编制交易日志进行必要工作，并争取在缔约方会议第十届会议之前予以完成。

5. 科技咨询机构鼓励《公约》附件一所列各缔约方，凡已作出《京都议定书》附件 B 所定一项承诺的，如尚未指定负责国家登记册维持工作的登记册管理人，应尽快予以指定，以及便利早日就编制登记册和交易日志开展合作。科技咨询机构请秘书处在具备资源的前提下，考虑如何便利在登记册管理人和交易日志管理人之间进行经常合作，并向科技咨询机构第二十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登记册系统方面工作情况的进度报告。

-- -- -- -- --